

(定稿)
第五届观塘区议会属下
环境及卫生委员会
第二十二次会议记录

日期：2019年5月23日(星期四)

时间：下午2时30分

地点：九龙观塘观塘道392号创纪之城6期20楼05-07室
观塘民政事务处会议室

出席者：

委员

张琪腾先生(主席)	黎树濠太平绅士, BBS, MH
吕东孩先生, MH(副主席)	柯创盛先生, MH
毕东尼先生	潘任惠珍女士, MH
陈俊杰先生	苏丽珍太平绅士, MH
陈华裕太平绅士, MH	谭肇卓先生
郑景阳先生	邓咏骏先生
郑强峰先生	谢淑珍女士
张姚彬先生	黄子健先生
徐海山先生	黄春平先生, MH
洪锦铨先生, MH	叶兴国太平绅士, BBS, MH
金坚女士	

增选委员

陈嘉欣女士	何荣添先生
-------	-------

政府部门代表

梁溢景先生	食物环境卫生署观塘区环境卫生总监
邓庆佳先生	环境保护署高级环境保护主任(区域东)3
张富源先生	康乐及文化事务署观塘区副康乐事务经理 1
陈国安先生	房屋署房屋事务经理(东九龙四)
关以立先生	水务署工程师/九龙区(分配 4)
赵广坚先生	观塘民政事务处民政事务助理专员(2)
周德心女士	观塘民政事务处高级行政主任(地区管理)

李贤斌先生 观塘民政事务处高级行政主任(区议会)

协助讨论有关议程项目的政府部门及机构代表

议程项目 II—油塘荣山工业大厦有关海堤登岸梯级的拟议工程

刘志远先生 九龙东区地政处高级产业测量师/观塘
郑浩贤先生 九龙东区地政处产业测量师/观塘中
游杰智先生 永明国际集团有限公司首席营运官
曾国鸣先生 宏基测量师行董事
李素筠女士 联协建筑师事务所董事
高晓晖先生 艾奕康有限公司香港区交通运输(港口及海事)
助理董事
朱家敏女士 奥雅纳工程顾问董事

议程项目 III—无牌工匠小贩发牌事宜

苏志强先生 食物环境卫生署观塘区卫生总督察 2
林国添先生 食物环境卫生署观塘区高级卫生督察(小贩)

议程项目 IV—在弃置垃圾黑点安装网络摄录机计划

李智豪先生 食物环境卫生署观塘区卫生总督察 1

议程项目 V—重置宏基街临时垃圾收集站至宏展街及其邻近改善工程计划

刘蔚茵女士 发展局起动九龙东办事处高级地方营造经理
(设计)
曹兴先生 发展局起动九龙东办事处地方营造经理 (设计)
1
李智豪先生 食物环境卫生署观塘区卫生总督察 1

议程项目 VI—2019/20 年度小区参与环境保护活动计划

程健宏先生 环境保护署高级环境保护主任(特别职务)1
蔡剑鹰先生 环境保护署环境保护主任(减废及回收)91

秘书

幸颖沁女士 观塘民政事务处行政主任(区议会)1

缺席者：

委员

欧阳均诺先生

何启明先生

陈耀雄先生

颜汶羽先生

增选委员

张家华先生

李亦晋先生

开会辞

主席欢迎委员会成员及各政府部门代表出席会议。

I. 通过上次会议记录

2. 委员并无提出其他意见，上次会议记录获得通过。

II. 油塘荣山工业大厦有关海堤登岸梯级的拟议工程
(观塘区议会属下环境及卫生委员会文件第 8/2019 号)

3. 主席欢迎九龙东区地政处(下称「地政处」)高级产业测量师/观塘刘志远先生、九龙东区地政处产业测量师/观塘中郑浩贤先生、永明国际集团有限公司首席营运官游杰智先生、宏基测量师行董事曾国鸣先生、联协建筑师事务所董事李素筠女士、艾奕康有限公司香港区交通运输(港口及海事)助理董事高晓晖先生及奥雅纳工程顾问董事朱家敏女士出席会议。

4. 地政处产业测量师/观塘中郑浩贤先生及永明国际集团有限公司首席营运官游杰智先生介绍文件。

5. 多名委员提出意见及查询如下：
 - 5.1 委员关注工程对观塘海滨长廊建设接轨、邻近交通及环境卫生的影响；
 - 5.2 委员查询新建登岸梯级是否属公众地方供市民上落；
 - 5.3 委员建议工程可配合周边环境，在设计上加入抵御海浪的考虑；及
 - 5.4 委员建议在登岸梯级旁增设救生设施，以考虑市民安全。
6. 永明国际集团有限公司首席营运官游杰智先生响应指，顾问公司会在工程期间安排驻地人员监察施工，同时于海堤加设隔离幕，以有效阻隔浮标物，确保符合施工安全标准。
7. 宏基测量师行董事曾国鸣先生补充，在海滨长廊的设计上会交由康文署审批，而就与海滨长廊的接轨事宜，顾问公司会继续与毗邻油塘综合发展区的发展商保持沟通，以确保与海滨长廊的设计及平水保持一致性。
8. 艾奕康有限公司香港区交通运输(港口及海事)助理董事高晓晖先生补充，有关登岸梯级的技术设计须获屋宇署、土木工程拓展署（下称「土拓署」）等相关政府部门的审批，才可正式展开施工。根据土拓署的指引，登岸梯级旁将会设置相关的安全措施，同时会加设围栏，确保使用者安全。
9. 宏基测量师行董事曾国鸣先生补充，登岸梯级拟定开放属予公众使用，实际运作将会按照海事处的指引执行。
10. 联协建筑师事务所董事李素筠女士补充，在临时交通安排方面，顾问公司将会向屋宇署入纸申请地盘围板，确保车流满足地区交通需求。顾问公司亦会就环境相关事宜与承建商保持紧密沟通。
11. 一名委员查询重建后油塘荣山工业大厦与油塘港车站会否有接驳通道。
12. 宏基测量师行董事曾国鸣先生响应指，现时由油塘荣山工业大厦步行至油塘港车站需时约 7 分钟，稍后亦会考虑提供接驳巴士服务。
13. 主席查询，油塘荣山工业大厦活化后对邻近环境的改善措施。

14. 奥雅纳工程顾问董事朱家敏女士响应指，在海滨长廊的设计上会交由康文署及相关部门审批，行人路则会配合邻近的道路铺装进行翻新工程，相关设计亦会交由路政署审批。

15. 一名委员建议在工程开展前，必须厘清各政府部门的权责问题。

16. 主席总结，委员对上述工程表示支持，建议业主方及承办商就是次工程带来的环境卫生问题做好监管工作，并期望有关工程尽快展开，为油塘区带来全新面貌。

17. 委员备悉有关文件。

III. 无牌工匠小贩发牌事宜

(观塘区议会属下环境及卫生委员会文件第 9/2019 号)

18. 主席欢迎食物环境卫生署 (下称「食环署」) 观塘区卫生总督察 2 苏志强先生及食环署观塘区高级卫生督察(小贩)林国添先生出席会议。

19. 食环署观塘区卫生总督察 2 苏志强先生介绍文件。

20. 多名委员提出意见及查询如下：

20.1 委员反映工匠一补鞋工匠实际的营业空间需把客人占用的空间计算在内，加上拟发牌地点位于天桥楼梯底，建议考虑将拟发牌地点改至天桥柱后方，将对阻碍行人路的影响减至最小；及

20.2 委员查询食环署监管工匠占用摊位面积的措施。

21. 食环署观塘区卫生总督察 2 苏志强先生重点响应如下：

21.1 工匠一拟发牌地点为工匠自行向署方提出的位置，署方会将有关委员的意见转告工匠，若工匠同意就拟发牌地点作出更改，须要重新经过相关政府部门及地区咨询的程序，才可提交区议会作讨论；及

21.2 根据工匠发牌条例规定，工匠摊位面积上限为 0.9x1.2 米，

获发牌的工匠必需在指定范围内经营，同时不得在该范围内搭建任何构筑物，否则有关工匠会遭检控。

22. 主席查询有关工匠修订发牌位置后所需的咨询程序及时间。

23. 食环署观塘区卫生总督察 2 苏志强先生响应指，在工匠同意修订发牌位置后，有关个案将会咨询相关政府部门及地区人士，大约需时一个月，预计有关个案可于下次 7 月份会议上再作讨论。

24. 食环署观塘区环境卫生总监 梁溢景先生补充，由于工匠一拟发牌地点为工匠自行向署方提出的位置，署方会就有关委员的意见征询工匠的意愿，而相关的咨询程序及时间将视乎情况再作安排。

25. 主席总结，除工匠一的选址外，委员会支持向工匠二、工匠三及工匠四发出牌照，而工匠一的选址则仍需再厘定。主席期望署方与各相关政府部门加紧协调，尽快处理有关发牌程序。

26. 委员 备悉有关文件。

IV. 在弃置垃圾黑点安装网络摄录机计划

(观塘区议会属下环境及卫生委员会文件第 10/2019 号)

27. 主席欢迎食环署观塘区卫生总督察 1 李智豪先生出席会议。

28. 食环署观塘区卫生总督察 1 李智豪先生介绍文件。

29. 多名委员提出意见及查询如下：

29.1 委员反映，有市民将家俬垃圾弃置于油塘中心近嘉荣街及欣荣街交界属于康文署管辖的花槽内，以致署方未能按既定程序执法，因此建议在有关位置加设安装网络摄录机；

29.2 委员建议在鲤鱼门石筑海堤及安利西村对出的空地一带加设安装网络摄录机；

29.3 委员对是次计划表示支持，并查询观塘区安装网络摄录机的数字、计划推行后的执法数字及个案；

29.4 若委员有其他新建议安装网络摄录机的位置，委员查询署方的安排及处理方法；

29.5 委员查询署方就是次计划的宣传工作；

29.6 委员反映，淘大花园第一期商场门口的实际投诉比署方提供的数字多，并查询有关网络摄录机的监控时段；

29.7 委员反映定业街一带弃置垃圾问题严重，建议食环署及相关部門加强执法行动；及

29.8 委员查询署方会否就网络摄录机的安装位置进行新一轮的咨询工作。

30. 食环署观塘区卫生总督察 1 李智豪先生重点响应如下：

30.1 有关观塘区建议安装网络摄录机地点的优先次序，是根据署方于过去一年在各位置收集的弃置垃圾数量、投诉及执法数字排列。若委员有其他安装网络摄录机的新建议地点，署方会视乎情况考虑加设网络摄录机及调动安装的优先次序，并会就相关的位置咨询当区区议员；

30.2 就宣传方面，署方于各网络摄录机的安装地点设置大型横额及在该范围内摆放雪糕筒，以警惕市民严禁非法弃置垃圾；及

30.3 署方承诺会尽快跟进油塘中心非法弃置垃圾于花槽的情况。

31. 食环署观塘区环境卫生总监 梁溢景先生补充，在计划第一阶段及第二阶段中，观塘区在各阶段约有 3 个弃置垃圾黑点安装摄录机。若计划有显著成效，署方会考虑于区内其他垃圾黑点安装摄录机。

32. 主席总结，委员对上述计划表示支持，委员会一致通过有关优先次序名单。主席建议委员若有其他安装网络摄录机的新建议地点，可转告食环署跟进，以便进行相关的执法行动。

33. 委员 备悉有关文件。

V. **重置宏基街临时垃圾收集站至宏展街及其邻近改善工程计划**
(观塘区议会属下环境及卫生委员会文件第 11/2019 号)

34. 主席欢迎发展局起动九龙东办事处 (下称「起动九龙东办事处」) 高级地方营造经理 (设计) 刘蔚茵女士 及起动九龙东办事处地方营造经理 (设计) 1 曹兴先生 出席会议。

35. 起动九龙东办事处高级地方营造经理 (设计) 刘蔚茵女士 介绍文件。

36. 主席 查询是次工程计划的详细时间表。

37. 起动九龙东办事处高级地方营造经理 (设计) 刘蔚茵女士 响应指, 由于计划尚在可行性研究阶段, 有关工程时间表将于稍后就是次计划详细设计咨询区议会时再作汇报。

38. 两名委员提出意见及查询如下:

38.1 委员反映, 现时观塘区泊车位不足的情况严重, 并查询是次改善计划会否考虑扩建现时宏基街至宏展街一带的停车场, 例如加建停车场楼层或加设地下智能停车场;

38.2 委员查询部门预计提交是次计划具体设计的时间及预算工程费用; 及

38.3 委员查询电单车泊位改善工作的详细内容。

39. 起动九龙东办事处高级地方营造经理 (设计) 刘蔚茵女士 重点响应如下:

39.1 现时临时停车场, 即拟建宏展街垃圾收集站, 用地面积约 760 平方米, 当中包括垃圾收集站大型车轮的出入口位置。根据「牛头角及九龙湾分区计划大纲图」, 建筑物高度限制为主水平基准上 15 米, 因此加建停车场楼层的可行性较低;

39.2 由于拟建的垃圾收集站没有足够空间容纳斜道, 因此不建议提供地库停车场。然而, 附近有多个时租停车场, 在不同时段均有充足车位可供使用;

宏展街电单车泊车位的改善工程，主要为重整泊位处，增加
39.3 街景绿化及改善行人环境；及

由于计划尚在可行性研究阶段，有关计划详细设计及预算将
39.4 于稍后咨询区议会。

40. 一名委员表示，由于近日收到多宗违例泊车的投诉，建议部门考虑增加泊车位的意见，以改善小区增值设施。

41. 主席总结，鉴于现时临时停车场车位将于计划后被取消，加上考虑到附近停车场的收费较昂贵，因此建议部门考虑争取其他空置用地增加车位，以满足区内人士的需求。

42. 委员备悉有关文件。

VI. 2019/20 年度小区参与环境保护活动计划 (观塘区议会属下环境及卫生委员会文件第 12/2019 号)

43. 主席欢迎环境保护署(下称「环保署」)高级环境保护主任(特别职务)1程健宏先生及环保署环境保护主任(减废及回收)91 蔡剑鹰先生出席会议。

44. 环保署环境保护主任(减废及回收)91 蔡剑鹰先生介绍文件。

45. 主席表示委员均支持有关计划，而委员会辖下的工作计划小组将一如以往协助委员会推行本年度的计划。

46. 委员备悉有关文件。

VII. 环境及卫生委员会 2019/20 年度财政报告 (观塘区议会属下环境及卫生委员会文件第 13/2019 号)

47. 秘书介绍文件。

48. 委员通过文件。

VIII. 其他事项

油塘工业区混凝土厂事宜

49. 两名委员提出查询及意见如下：

49.1 在上次委员会会议中，多名委员曾就要求搬迁油塘工业区混凝土厂事宜提出意见。委员关注区内混凝土厂的运作为邻近环境卫生所带来的影响，并向环保署查询有关事宜的跟进工作；

49.2 委员查询油塘工业区混凝土厂的运作上限及租赁条款；及

49.3 委员反映，嘉荣街及欣荣街两旁泊满田螺车，未见有停车熄火的情况，导致区内污染严重。委员建议环保署尽快跟进有关事宜。

50. 环保署高级环境保护主任(区域东)3 邓庆佳先生重点响应如下：

50.1 根据日前发展局回复委员会的信函，油塘工业区混凝土厂的位置对混凝土适时供应工地以作建造工程之用起着重大影响。现时油塘工业区 4 间混凝土厂均受《空气污染管制条例》的指明工序发牌制度所规管；

50.2 环保署在考虑混凝土厂续牌申请时，已经要求混凝土厂必须采取切实可行有效的措施，以减低污染排放，并在符合法例的规定及相关环境保护措施要求的情况下，才会予以续牌。近日，环保署在发放牌照予现成派安混凝土厂时，已要求混凝土厂加强清洗田螺车，及清洗东源街一带田螺车途经的道路；

50.3 目前，卓悦混凝土厂租用中国混凝土厂的设施，有关运作容量按照发牌标准规范未有增加；及

50.4 署方会尽快跟进嘉荣街及欣荣街两旁田螺车的情况。

51. 三名委员提出查询及意见如下：

51.1 委员反映，现时环保署只集中监管混凝土厂的运作，但对区内污染问题的联合行动仍然不足。有见及油塘区未来商住楼宇发展，委员要求将混凝土厂迁离油塘区；

51.2 委员表示，混凝土厂的运作导致区内，尤其是高辉道及茶果岭道沙尘滚滚、严重阻塞交通，建议环保署正视有关情况；及

51.3 委员查询现时混凝土厂重型车辆停泊位置的安排。

52. 环保署高级环境保护主任(区域东)3 邓庆佳先生重点响应指，会尽快与相关政府部门协调，加强对混凝土厂的联合行动。

53. 主席要求环保署提供对凝土厂的联合行动、清洗街道及检控情况等相关数据供委员会作参考。

观塘区弃置家居电器问题

54. 委员反映，现时观塘区弃置家居电器情况严重，加上现时承办商清理家居废物的时间表及情况不透明，查询环保署监管回收弃置电器的情况及投诉数字。

55. 有关家居电器弃置情况，署方会尽快转交有关部门跟进，并于会后补充有关回收情况及过往检控数字。

56. 委员会同意邀请环保署于下次会议上介绍「四电一脑」计划及情况。

IX. 下次会议日期

57. 下次会议定于 2019 年 7 月 25 日(星期四)下午 2 时 30 分举行。

58. 议事完毕，会议于下午 4 时 35 分结束。

本会议记录于 2019 年 7 月 25 日获得通过。

观塘区议会秘书处

2019 年 7 月